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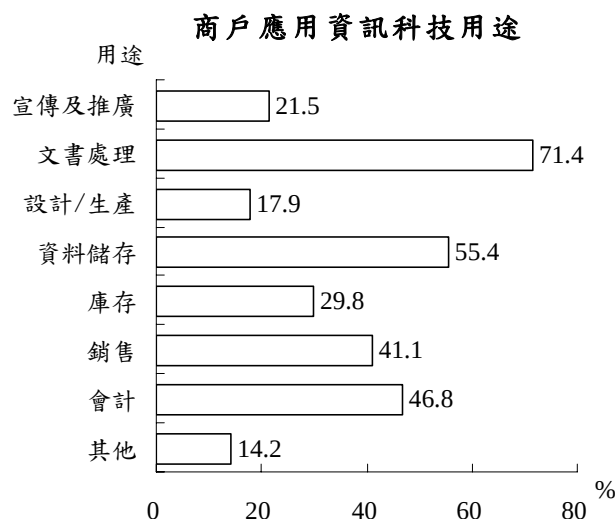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統計暨普查局
資訊科技應用情況

2011

工商業

2011 年工商業應用資訊科技的比率為 46.9%，按年下跌 1.8 個百分點，主要是工業生產的應用比率大幅下跌 9.0 個百分點所致；主要用途包括文書處理(71.4%)、資料儲存(55.4%)、會計(46.8%)及銷售(41.1%)。

有 84.5% 應用資訊科技的場所或企業已連接互聯網，按年上升 4.9 個百分點；主要用於搜集資料(79.6%)、採購(32.6%)及銷售(27.3%)。



1- 工商業應用資訊科技情況

行業	場所/企業 總數	應用資訊科技 場所/企業	應用比率 (%)			
			資訊科技		連接互聯網	
			2010	2011	2010	2011
總數	16,213	7,607	48.7	46.9	79.6	84.5
工業生產	900	416	55.2	46.2	90.9	88.5
建築業	1,320	990	74.9	75.0	87.6	84.6
旅行社	186	181	98.9	97.3	96.0	98.3
酒店業	95	68	71.4	71.6	93.8	94.1
飲食業	1,660	489	31.8	29.5	59.1	53.2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415	279	66.7	67.2	88.6	88.5
服務業	665	559	82.5	84.1	86.3	85.9
博彩業	10	10	100.0	100.0	100.0	100.0
批發及零售業	10,962	4,615	44.2	42.1	77.0	86.3

按行業分析，博彩業已全面應用資訊科技，旅行社及服務業的應用比率分別為97.3%及84.1%；而飲食業的比率最低，僅29.5%。

按規模劃分，有員工 100 人或以上大型企業的應用比率為 97.6%，其中 93.5%亦連接互聯網；而 10 人以下小型場所的應用比率為 40.6%，按年減少 3 個百分點。

按營業額及其他收益劃分，收益在 500 萬元(澳門元，下同)或以上企業的應用比率為 88.1%，而收益少於 50 萬元的比率僅為 32.7%。

有 22.5%商戶在 2011 年更換資訊科技設備，大部分(89.4%)的支出少於 5 萬元。另外，有 19.7%商戶增加資訊科技設備，支出在 5 萬元以下的佔 85.7%。博彩業更換及增加資訊科技設備比率分別達 80.0%及 90.0%。

2- 按行業統計更換及增加資訊科技設備的商戶百分比

%

行業	更換資訊科技設備支出					增加資訊科技設備支出				
	總數	50,000 元以下	50,000 至 99,999 元	100,000 至 199,999 元	200,000 元或以 上	總數	50,000 元以下	50,000 至 99,999 元	100,000 至 199,999 元	200,000 元或以 上
總數	22.5	89.4	4.6	2.3	3.7	19.7	85.7	5.7	3.2	5.4
工業生產	17.8	78.4	4.1	6.8	10.8	20.2	69.0	13.1	2.4	15.5
建築業	30.9	95.8	2.6	1.0	0.7	18.3	89.5	5.5	3.3	1.7
旅行社	24.3	68.2	9.1	2.3	20.5	28.2	64.7	7.8	19.6	7.8
酒店業	67.6	32.6	13.0	19.6	34.8	72.1	38.8	14.3	8.2	38.8
飲食業	22.9	90.2	5.4	2.7	1.8	13.7	89.6	3.0	3.0	4.5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20.4	68.4	10.5	3.5	17.5	20.1	66.1	7.1	3.6	23.2
服務業	26.3	90.5	7.5	1.4	0.7	24.3	91.9	6.6	0.7	0.7
博彩業	80.0	-	12.5	37.5	50.0	90.0	-	22.2	11.1	66.7
批發及零售業	19.9	93.9	3.6	1.2	1.3	18.8	91.3	4.3	2.3	2.2

有 9.7%商戶為 2012 年資訊科技支出準備預算，大部分(82.3%)少於 5 萬元。另外，只有 1.5%未使用資訊科技企業計劃於 2012 年安裝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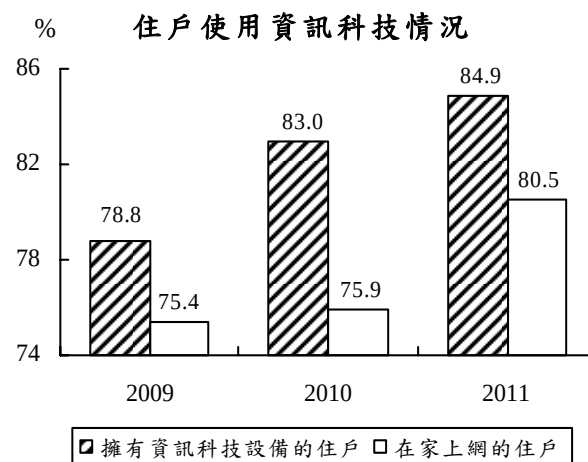
3- 按行業統計有資訊科技預算的商戶百分比

行業					
	總數	50,000 元以下	50,000 至 99,999 元	100,000 至 199,999 元	200,000 元或以上
總數	9.7	82.3	8.4	4.1	5.3
工業生產	8.2	77.0	6.8	8.1	8.1
建築業	14.0	85.9	8.6	3.8	1.6
旅行社	15.6	55.2	10.3	3.4	31.0
酒店業	45.3	18.6	20.9	7.0	53.5
飲食業	9.0	80.7	5.3	14.0	-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14.9	59.7	12.9	3.2	24.2
服務業	21.8	89.0	9.0	2.1	-
博彩業	80.0	-	12.5	12.5	75.0
批發及零售業	8.0	87.5	7.9	2.3	2.5

住戶

2011 年有 146,600 住戶擁有資訊科技設備，佔總數 84.9%，按年增加 1.9 個百分點。其中，有桌面電腦的佔 80.2%，有手提電腦的佔 54.0%，按年上升 0.9 及 10.0 個百分點。

住戶在家使用互聯網比率為 80.5%；使用寬頻上網的比率為 92.9%，使用流動寬頻的比率按年大幅增加 22.1 個百分點，為 29.1%。



4- 住戶擁有資訊科技設備及使用互聯網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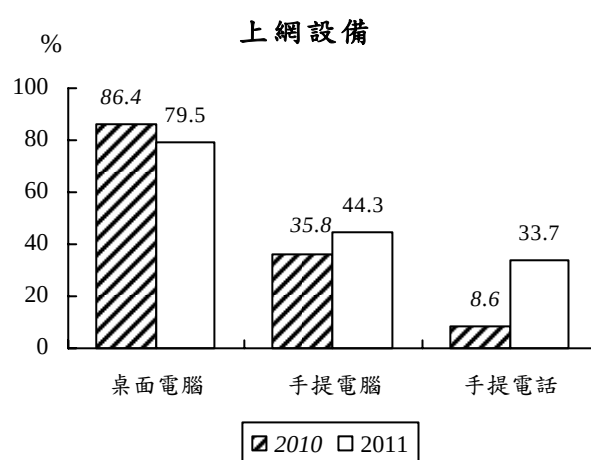
年	擁有資訊科技設備				互聯網使用比率		
	總數	桌面電腦	手提電腦	上網設備	總數	寬頻	流動寬頻
2009	78.8	87.8	36.8	7.2	75.4	96.3	2.5
2010	83.0 ^r	79.3 ^r	44.0	68.6 ^r	75.9 ^r	92.2	7.0
2011	84.9	80.2	54.0	64.1	80.5	92.9	29.1

年齡在 3 歲及以上的電腦使用者有 327,900 人(佔總數 61.8%)，互聯網使用者有 319,200 人(60.2%)，較 2010 年分別增加 5.5 及 6.4 個百分點。其中，年齡在 15-24 歲人士使用電腦及互聯網的比率最高，分別為 95.7% 及 95.3%。按性別劃分，男性使用電腦(64.6%)及使用互聯網(63.0%)比率均高於女性的 59.3%及 57.7%。

學歷與使用資訊科技成正比，有高等教育人士使用電腦及互聯網比率分別為 93.3% 及 92.5%，按年上升 1.5 及 3.2 個百分點。

使用互聯網地點方面，在家上網的比率為 96.1%、工作地點佔 30.0%、上課地點為 19.3%；另外，以手提電話上網比率由 2010 年的 8.6%明顯上升至 2011 年的 33.7%。

使用互聯網主要目的為資料搜尋及網上服務(89.8%)、通訊(85.7%)及網上娛樂(76.0%)。在使用頻率方面，有 76.4%使用者是每天上網。



利用互聯網進行網上購物的消費者(網購人士)佔互聯網使用者總數 8.3%，按年增加 0.6 個百分點；主要購買衣履、手袋，化妝品等，佔 76.0%。網購人士每季消費中位數為 1,000 元，按年上升 400 元。

5- 網購人士消費結構及消費中位費

購物類別	消費結構 (%)		每季消費中位數 (澳門元)	
	2010	2011	2010	2011
整體	100.0	100.0	600	1,000
電腦、數碼通訊產品及影音設備	16.7	17.1	1,500	1,800
衣履、手袋、化妝品	73.8	76.0	500	1,000
旅遊安排 (訂購機票、酒店等)	17.6	20.2	1,200	3,090
其他	14.3	13.0	1,000	1,000

說明

工商業應用資訊科技情況是來自 2011 年行業統計調查，包括工業生產、建築業、批發及零售業、旅行社、酒店業、飲食業、博彩業、運輸倉儲及通訊業，以及部分服務業(不動產管理、保安服務、清潔服務、廣告、會議展覽籌辦服務)。如企業有一間以上經營相同行業的場所，將視為一個統計單位計算。另外，住戶使用資訊科技情況是向年齡在 3 歲及以上人士收集資料。

符號註釋

-	絕對數值為零
#	保密資料
0 [#]	數字少於採用單位半數
M	男
F	女
'000	千
r	修訂數字

以下統計表可在統計暨普查局網頁下載

1. 工商業應用資訊科技主要指標
2. 2011年按行業及在職員工統計的資訊科技應用
3. 2011年按行業及營業額統計的資訊科技應用
4. 2011年按行業及在職員工統計的互聯網使用
5. 2011年按行業及營業額統計的互聯網使用
6. 2011年按住戶規模及擁有資訊科技設備統計的住戶
7. 2011年按性別、歲組及學歷統計的電腦及互聯網使用者
8. 2011年按使用頻率及原因統計的互聯網使用者
9. 2011年按住戶規模及互聯網連接方式統計的住戶
10. 2011年按性別及歲組統計的電腦及互聯網使用者
11. 2011年按性別及歲組統計的互聯網使用者
12. 2011年按性別及學歷統計的電腦及互聯網使用者
13. 2011年按性別、學歷及原因統計的互聯網使用者